

仪征市教育局办公室

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宣传积分情况的通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了进一步改进工作，提高宣传和信息质量，合力营造宣传教育高质量、高品质发展的良好氛围，现将全系统 2019 年第一季度信息宣传工作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元月份以来，全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紧紧围绕中心工作，按照教育信息宣传工作要求，积极展示教育教学工作新思路、好做法，在宣传政策要求、交流思路做法、鼓舞精神士气、引领社会风尚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。在向仪征市级各媒体积极投稿并获刊发的同时，《语言文字报》《江苏教育报》《扬子晚报》《扬州晚报》《关心下一代》及江苏教育新闻网等媒体共发表省级以上报道 39 条、扬州市级以上报道 105 条等。我市在校外培训机构治理、实施中小学课后服务、研学游学课程等方面的做法得到社会广泛关注，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思想认识不够到位。部分中小学、幼儿园报送信息意识弱化，对全系统信息报送工作的要求认识不到位、掌握不全面，对一些关乎教育中心工作的信息挖掘、整理不到

位，存在漏报和报送不及时问题。截至目前，仍有少数中小学、幼儿园对宣传工作未能引起足够的重视，从未按要求报送宣传信息。

（二）稿件质量存在问题。存在重形式、重数量、重分数不良苗头。部分单位宣传工作策划少，稿件结构松散、主题不突出，人称混乱、图片杂乱，存在质量和精细度不高等问题，与宣传工作要求严重不符。

（三）刊发层次仍需提升。少数学校仅仅满足于在市内媒体发声，未能着眼于“见大报、争头条、出精品”，省级以上媒体发表的数量少之又少，甚至扬州市级以上发表统计结果长期为零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高度。进一步转变宣传理念，充分认识教育宣传工作在弘扬正能量、交流好经验、引领新风尚方面的作用，从加强政策宣传解读、加强工作交流、展示典型经验和任务、弘扬教育正能量、展现好人好事等方面重新定位，思考和安排今后宣传工作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要加强工作力量，做好信息报送。今后，局办公室将按季度对积分情况进行公示。

（二）加大学习力度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要组织相关领导和信息员集中开展一次学习，认真学习市教育局下发的《仪征市教育宣传考核细则》《关于教育信息宣传要求及报送渠道的说明》等文件要求，严格按照要求操作，向先进单位看齐，积极对标找差，进一步明确工作要求。

（三）加强督促强度。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党政主要负责人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加强对本单位宣传工作管理，做好信息发布的监管和审核，确保导向正确、工作规范。要督促信息员主动工作，在保证信息宣传工作常态化开展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，多提供一些有价值的新闻线索，多开展一些深度报道，形成强大的宣传态势。

附件：2019 年全市学校教育宣传积分情况一览表（第一季度）

仪征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8 日